

##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9 月 6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8 人，实到董事 8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吴庭锵先生主持，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吴庭锵先生自 2009 年 4 月起担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职务，2010 年 11 月起担任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职务。因工作变动，吴庭锵先生请求辞去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和董事长职务。

公司董事黄晞女士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经公司主要股东推荐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黄祥谈先生和徐梦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上述提名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在公司按照规定程序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吴庭锵先生将继续履行董事、董事长职责。

董事会决定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请阅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1-21）。

董事候选人简历：

黄祥谈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三明市交通局交通工程管理总站副站长、站长，三明市交通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党组副书记，三明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三明京福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高速公路建设总指挥部副总指挥、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徐梦先生：196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曾任福建省交通厅运输管理局办公室科员，福建省交通厅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福建省交通厅政策法规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现任福建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路段合作公司管理处副处长。

特此公告。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六日

##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本人作为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完成了对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审查工作。经过审查,确认董事会提名的黄祥谈先生和徐梦先生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名黄祥谈先生和徐梦先生作为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_\_\_\_\_ (潘 琰)

\_\_\_\_\_ (徐 军)

\_\_\_\_\_ (林志扬)

二〇一一年九月六日